

国寿安保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0年8月24日

送出日期：2020年8月31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寿安保新蓝筹混合	基金代码	007074
基金管理人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05-29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未上市 -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张琦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9-05-29
		证券从业日期	2005-07-01
	张标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9-05-29
		证券从业日期	2014-07-01

无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深入的产业研究与上市公司研究，寻找细分领域领军企业，挖掘顺应时代发展和产业趋势的蓝筹股以及潜在蓝筹股的投资机会，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和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国债、中央银行票据、金融债券、次级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资产支持证券、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权证、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可以参与融资交易。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95%，其中不低于80%的非现金资产投资于本基金所界定的新蓝筹主题相关证券；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和国债期货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

申购款等。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分析宏观经济和证券市场的发展趋势，评估市场的系统风险和各类资产的预期收益与风险，据此合理制定和调整股票、债券等各类资产的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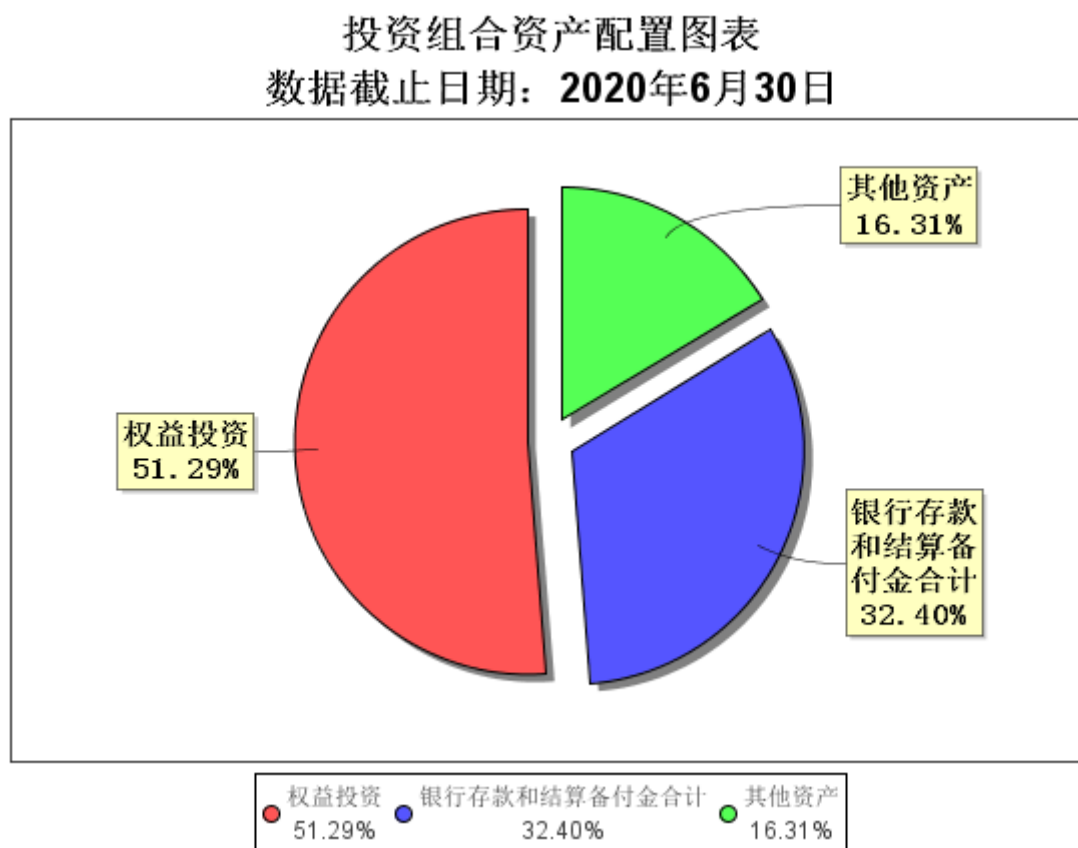
本基金将在保持风险水平相对稳定的基础上，力争投资组合的稳定增值。在大类资产配置上，在具备足够多本基金所定义的投资标的时，优先考虑股票类资产的配置，剩余资产将配置于债券和现金等大类资产上。除主要的股票及债券投资外，本基金还可通过投资衍生工具等，进一步为基金组合规避风险、增强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期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收益、风险品种。

注：请投资者阅读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 基金的投资”了解详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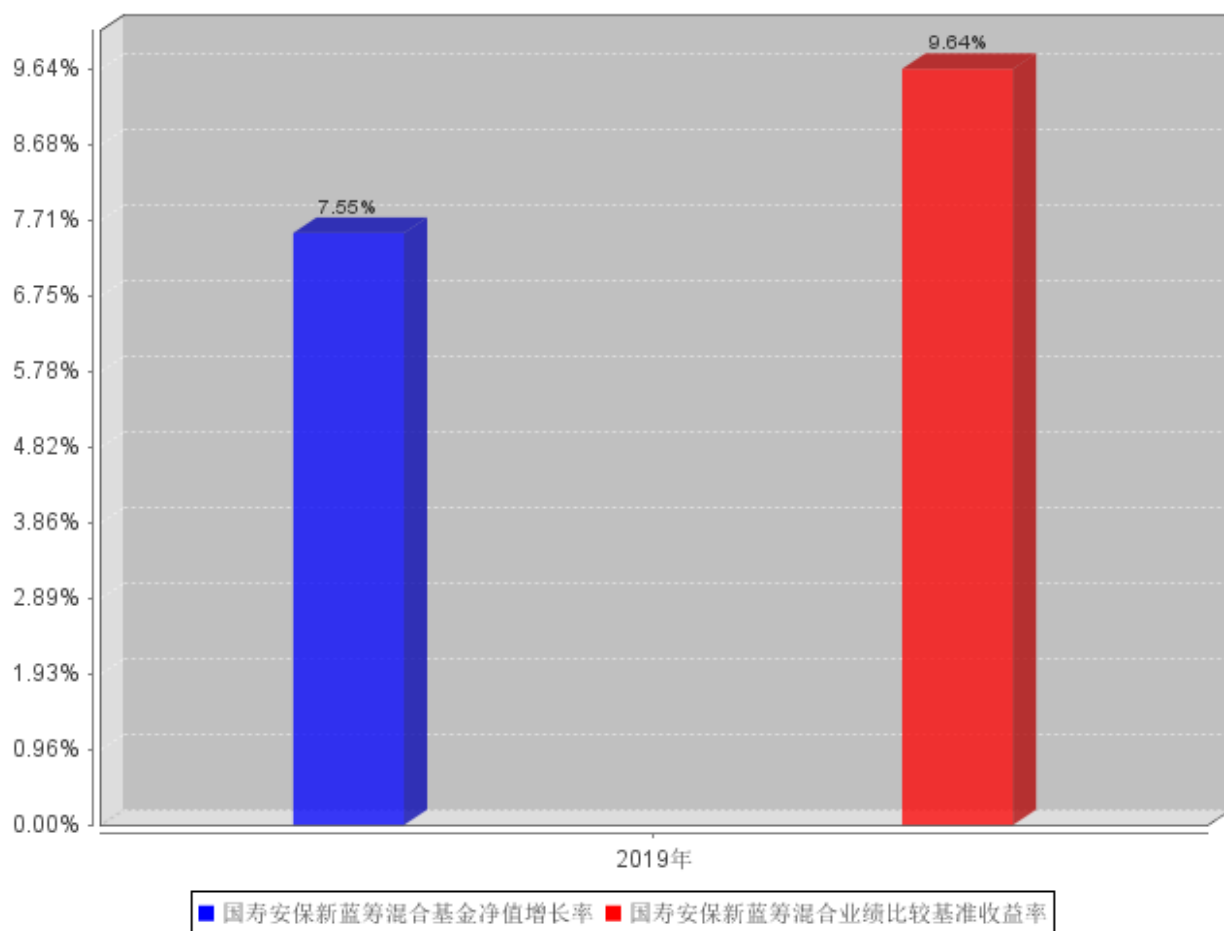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注：数据截至2020年6月30日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国寿安保新蓝筹混合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业绩表现截止日期2019年12月31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M<1,000,000	1.5%	—
	1,000,000≤M<3,000,000	1.0%	—
	3,000,000≤M<5,000,000	0.6%	—
	M≥5,000,000	1000元/笔	按笔收取
赎回费	N<7天	1.5%	—
	7天≤N<30天	0.75%	—
	30天≤N<180天	0.5%	—
	N≥180天	0%	—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	----------

管理费	年费率：1.50%；每日计算，逐日 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1.50%
托管费	年费率：0.25%；每日计算，逐日 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0.25%
销售服务费	-	-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仲裁费、诉讼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银行汇划费用、账户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交易证券、期货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以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

本基金面临的主要风险有市场风险、管理风险、职业道德风险、流动性风险、合规性风险、本基金特定投资标的带来的风险及其他风险。

本基金特定投资标的带来的风险包括：

（1）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由非上市中小企业采用非公开方式发行的债券。由于不能公开交易，一般情况下，交易不活跃，潜在较大流动性风险。

（2）本基金可投资于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由于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非公开发行和交易，且限制投资者数量上限，潜在流动性风险相对较大。

（3）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资产支持证券，这类证券的风险主要与资产质量有关，比如债务人违约可能性的高低、债务人行使抵销权可能性的高低，资产收益受自然灾害、战争、罢工的影响程度，资产收益与外部经济环境变化的相关性等。

（4）本基金可以投资股指期货，可能面临基差风险、合约品种差异造成的风险和标的物风险。

（5）本基金可以投资国债期货，可能面临市场风险、基差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6）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权证，其预期收益和风险都较高，可能面临价格剧烈波动风险、时效性风险和履约风险。

（7）本基金将融资纳入到投资范围中，融资业务可以提高基金的杠杆，在可能带来高额收益的同时，也能够产生较大的亏损，此外还包括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流动性风险和监管风险等。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

网址：<http://www.gsfunds.com.cn> 客服电话：4009-258-258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